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0)

季度更新公告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1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為解決本公司前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提出的相關事項而對該等交易進行的調查，及本公司的股份暫停買賣；(ii)日期為2021年5月11日的提示性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在得出調查結果之前，暫停陳大維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的職務；(iii)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為恢復本公司的股份買賣的復牌指引；(iv)日期為2021年6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v)日期為2021年9月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vi)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vii)日期為2021年12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viii)日期為2021年12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12月24日公告**」)；(ix)日期為2022年3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召開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通過2020年全年業績、2021年中期業績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其刊發(「**3月21日公告**」)；(x)日期為2022年3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調查的主要調查結果(「**調查結果公告**」)；(xi)日期為2022年3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3月24日公告**」)；(xii)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統稱「業績公告」)；(xiii)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罷免董事(「建議罷免董事公告」)；及(xiv)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委任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匯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的復牌計劃及復牌計劃進展

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本公司恢復股份買賣的進度及發展的補充資料：

主要事件

時間表

進行調查，公佈調查結果，評估並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如有)，並採取補救措施

如3月24日公告所披露，獨立調查已完成。法證會計師已向調查委員會發表兩份調查報告草擬本。經與董事會其他成員討論後，調查委員會根據調查報告草擬本提交其最終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實行。獨立調查的主要調查結果、調查委員會的意見及建議、董事會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影響的評估以及本公司已經／將會採取的適當補救措施已於調查結果公告內披露。

法證會計師已於2022年3月31日出具兩份最終調查報告(「最終調查報告」)。下列各項並無重大變動：
(i) 調查報告草擬本與最終調查報告中的獨立調查結果；(ii) 董事會及調查委員會對獨立調查報告的意見；及(iii) 調查委員會就採取進一步行動的建議。

如3月24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委聘內部監控顧問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以回應獨立調查期間所識別的疑問。內部監控顧問已於2022年3月31日出具內部監控審閱報告。

如3月24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實施其內部監控措施的提升工作，且將繼續提升其內部監控措施以處理獨立調查期間所識別的疑問，及將解決由內部監控顧問在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時所識別的所有問題。

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
2021年中期業績及2021
年全年業績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2021年中期業績及2021年全年業績。詳情請參閱業績公告。

刊發2020年年度報告、
2021年中期報告及2021
年年度報告

董事會將另行刊發有關預計寄發2020年年度報告、2021年中期報告及2021年年度報告的日期的公告。預計2020年年度報告、2021年中期報告及2021年年度報告將於2022年4月30日或之前刊發。

召開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

待寄發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年度報告後作實。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以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預計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舉行。

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

須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以及聯交所確認。

其他事宜

本公司已與本公司財務總監白雪平先生就其退休進行磋商。王香文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財務總監。

於2022年2月16日，白雪平先生同意正式退休。本公司將在實際可行下盡快物色及委任具備相關專業經驗及合適資格的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有關該委任的公告。

在調查委員會的建議下，董事會議決陳大維先生（「陳先生」）不再適合擔任本集團任何職位，並將會採取行動罷免彼在本集團的所有職位（包括罷免董事一職）。

如建議罷免董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議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罷免陳先生擔任執行董事之職務。建議罷免須待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建議罷免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罷免的資料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如行政總裁委任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31日委任李立兵先生(「李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其於2022年3月31日獲委任之日起計為期三年。李先生於2007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12月13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總監。李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行政總裁委任公告。

本公司正在採取適當的措施以履行復牌指引，並將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其中包括)最新進展情況。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3月25日上午9時33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並在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前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其進展刊發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力

香港，2022年4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大維先生(暫停職務)、姚力先生及高貴敏女士；(2)非執行董事張愛民先生、黎叡先生及伍淑明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肖煥偉先生及李雋女士。